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2726/01-02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2/BC/3/00

《2000年販毒及有組織罪行(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十四次會議的紀要

日期：2002年6月24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涂謹申議員(主席)
李家祥議員, JP
吳亮星議員, JP
胡經昌議員, BBS
葉國謙議員, JP

缺席委員：李柱銘議員, SC, JP
李國寶議員, GBS, JP
吳靄儀議員
周梁淑怡議員, JP
陳智思議員
劉漢銓議員, GBS, JP
石禮謙議員, JP
黃成智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保安局
首席助理局長(禁毒)
李美美女士

律政司
高級政府律師
蕭艾芬女士

律政司
政府律師
李家濶先生

香港警務處
毒品調查科警司
梁立勳先生

香港警務處
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警司
戴律持先生

香港海關
署理毒販財產調查課監督
何偉民先生

列席秘書 : 總主任(2)2
戴燕萍小姐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4
林秉文先生

高級主任(2)5
林培生先生

經辦人／部門

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立法會CB(2)2384/01-02(01)號文件]

法案委員會商議政府當局就委員在上次會議上提出的事宜所作的回應[立法會CB(2)2384/01-02(01)號文件]，以及政府當局就《販毒(追討得益)條例》(第405章)及《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第455章)第25及25A條提出的修訂建議的最新情況(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政府當局就《販毒(追討得益)條例》及《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第25及25A條提出的修訂建議的最新情況

2. 政府當局告知法案委員會，當局將修訂《聯合國(反恐怖主義措施)條例草案》中與舉報資助恐怖分子活動規定有關的意念元素，由“有合理理由懷疑”修改為“懷疑”。鑒於事情的發展，並為了使兩條法例更為一致，政府當局將撤回分別就第405章及455章第25及25A條提出的建議。當局將動議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廢除條例草案附表1第10和11條，以及附表2第9及10條。

3. 李家祥議員歡迎政府當局撤回就修訂第405章及455章第25及25A條提出的建議所作的決定。他表示，自政府當局在2000年提交條例草案以來，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財經界在這方面已下了不少功夫，並就舉報可疑交易發出了多項指引。他希望政府當局日後無須再次提出該等修訂建議。吳亮星議員亦歡迎政府當局的決定，並表示當局的做法將有助保持香港作為金融中心的地位。他希望當局在再次提出該等修訂建議之前，先諮詢有關的界別。其他在席的委員並無就政府當局的決定提出異議。

4. 政府當局指出，在國際打擊清洗黑錢財務行動特別組織完成就40項建議所作的檢討(包括可能將清洗黑錢及舉報罪行的意念元素由“懷疑”改為“有合理理由懷疑”)之後，政府當局在日後仍有需要提出類似就第405章及455章第25和25A條提出的修訂建議。該組織的若干成員／司法管轄區已採取“有合理理由懷疑”此項標準較低的意念元素。為確保法律的效力，香港最終將須採取相同做法。如要這樣做，政府當局毫無疑問會諮詢有關界別，然後才向立法會提交有關的立法建議。

政府當局將動議的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擬稿

5. 助理法律顧問4請委員留意，政府當局就條例草案附表1第3(a)條提出的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的中、英文在草擬方面並不一致，中文本載有“已採取行動”此一用語，但英文本卻沒有相應地使用類似的用語。政府當局答允考慮修改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的英文本，使英文本與中文本更為一致，並向委員提供該等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的文本，以供參閱。

政府當局

資產受限制令限制的被告可否申請法律援助

6. 關於被告是否合資格申請法律援助的問題，主席表示，被告的資產如受限制令限制，受限制的資產不應計入被告的財務資源內。他會考慮在有關的事務委員會(例如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或保安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提出此事。

有關法律代表的法律保密權

政府當局

7. 應法案委員會提出的要求，政府當局答允，如當局就《聯合國(反恐怖主義措施)條例草案》中有關保障法律代表的法律保密權的條文動議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當局會就條例草案的有關條文動議類似的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並向委員提供該等委員會審議階段修

經辦人／部門

秘書 正案的文本，以供參閱。主席要求秘書向法案委員會匯報有關此事的進展(如有的話)。

II. 其他事項

8. 法案委員會同意向內務委員會建議，在政府當局動議各項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的前提下，條例草案應於2002年7月10日立法會會議上恢復二讀辯論。主席告知與會各人，於2002年7月10日立法會會議上就動議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作出預告的限期是2002年6月29日。法案委員會將於2002年6月28日向內務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

9. 鑒於法案委員會已完成條例草案的審議工作，委員同意取消原定於2002年6月28日舉行的下次會議。

10.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3時3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2年8月30日

**《2000年販毒及有組織罪行(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會議過程**

日期： 2002年6月24日(星期一)

時間： 下午2時30分

地點： 立法會會議廳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0000 - 000206	主席	有關文件	
000206 - 000825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就《販毒(追討得益)條例》(第405章)及《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第455章)第25及25A條提出的修訂建議的最新情況	
000825 - 000849	主席	同上	
000849 - 001105	李家祥議員	政府當局撤回就修訂第405章及455章第25及25A條提出的建議所作的決定，以及日後再次提出該等修訂建議的事宜	
001105 - 001157	政府當局	同上	
001157 - 001300	吳亮星議員	同上	
001300 - 001318	葉國謙議員	澄清政府當局撤回就修訂第405章及455章第25及25A條提出的建議所作的決定	
001318 - 001425	政府當局	同上	
001425 - 001449	主席	同上	
001449 - 001547	主席	政府當局就委員在2002年6月17日會議上提出的事宜所作的回應	
001547 - 001610	政府當局	簡介政府當局就委員在2002年6月17日會議上提出的事宜所作的回應	
001610 - 001623	主席	政府當局為回應委員在2002年6月17日會議上提出的事宜擬備的文件附件A所載的各項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	
001623 - 001805	政府當局	同上	
001805 - 001816	助理法律顧問4	同上	
001816 - 001936	政府當局	同上	
001936 - 001948	主席	同上	
001948 - 002012	政府當局	同上	
002012 - 002040	主席	同上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就廢除條例草案附表1第10及11條，以及附表2第9及10條提供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

002040 - 002217	助理法律顧問4	政府當局就條例草案附表1第3(a)條提出的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的中、英文本在草擬方面是否一致	
002217 - 002306	主席	同上	
002306 - 002500	助理法律顧問4	同上	
002500 - 002522	政府當局	同上	
002522 - 002532	主席	同上	
002532 - 002547	政府當局	同上	
002547 - 002610	主席	同上	
002610 - 002630	政府當局	同上	
002630 - 002709	主席	同上	
002709 - 002929	政府當局	簡介政府當局就資產受限制令限制的被告繳付法律費用所作的回應	
002929 - 003439		簡介政府當局就收受來自資產受限制令限制的客戶的付款所作的回應	
003439 - 003601	葉國謙議員	從被限制的資產撥作支付法律費用的款項是否足夠，以及政府當局文件第5段所載“有合理理由”一詞的涵義	
003601 - 003742	政府當局	同上	
003742 - 003758	葉國謙議員	同上	
003758 - 003806	政府當局	同上	
003806 - 003844	葉國謙議員	同上	
003844 - 004013	政府當局	同上	
004013 - 004127	主席	同上	
004127 - 004139	政府當局	同上	
004139 - 004150	主席	同上	
004150 - 004215	政府當局	同上	
004215 - 004244	主席	同上	
004244 - 004816	主席	資產受限制令限制的被告申請法律援助的事宜	
004816 - 005050	主席	有關法律代表的法律保密權的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	
005050 - 005234	助理法律顧問4	同上	
005234 - 005245	主席	同上	
005245 - 005310	政府當局	同上	
005310 - 005356	主席	同上	
005356 - 005424	吳亮星議員	同上	
005424 - 005515	主席	同上	
005515 - 005644	助理法律顧問4	同上	
005644 - 005649	主席	同上	

005649 - 005728	政府當局	同上	政府當局答允，如當局就《聯合國(反恐怖主義措施)條例草案》中有關保障法律代表的法律保密權的條文動議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當局會就條例草案的有關條文動議類似的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
005728 - 010019	主席	恢復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以及就條例草案動議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作出預告的限期	

備註：上述會議過程的錄音紀錄存放在立法會圖書館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2年8月30日